

证券代码：600067
债券代码：122444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债券简称：15 冠城债

编号：临2020-024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大通（福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本次分拆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且仍将维持对大通新材的控股权。

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大通新材至上交所主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及其他与本次分拆上市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如公司本次分拆上市事项首次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分拆被上市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分拆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公司及大通新材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上市方案的正式批准、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应程序等。本次分拆上市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1日